

什麼是仇恨犯罪

仇恨犯罪是針對另一個人的犯罪行為，其動機是對另一個人的某些特徵產生的偏見。

仇恨犯罪的受害者

如果您因為下列特徵成為目標，則您可能是仇恨犯罪的受害者：

- 种族或民族
- 国籍，宗教
- 性别，性取向
- 身體或精神殘疾
- 您與具有一個或多個這類“實際”或“感知”特徵的個人或團體有關聯

仇恨犯罪的證人

向您當地的派出所或警察局舉報犯罪行為。如果不舉報仇恨犯罪，則仇恨犯罪會繼續下去。

**看到 犯罪行为
说出 犯罪行为**



要举报正在发生的仇恨犯罪或紧急情况，请致电 **9-1-1**

对于非紧急情况，请致电
858-565-5200

更多資源

**LECC SAR/
舉報恐怖主義危險或可疑活動
(858) 495-7200
info@sd-lecc.org**

加州總檢察長的受害者服務部
(877) 433-9069 TTY: (800) 735-2929
www.oag.ca.gov/victimservices

加州公平就業與住房部
(800) 884-1684
TTY: (800) 700-2320
www.dfeh.ca.gov

聖地亞哥反誹謗聯盟 (ADL)
www.sandiego@adl.org

聖地亞哥郡檢察官辦公室仇恨犯罪科
www.hatecrimes@sdca.org

南部貧困法律中心
www.splcenter.org

教導容忍
www.tolerance.org

聖地亞哥區域仇恨犯罪聯盟
https://sdnohate.org

跟進我們

@SDSHERIFF
www.sdsheff.gov



識別和舉報

仇恨犯罪 和事件



聖地亞哥郡警察局

什麼是仇恨事件？

仇恨事件是基於受害者的實際或感知種族、國籍、宗教、性取向、殘疾或性別而針對其做出的行為。仇恨事件還包括違反刑法並導致警察調查的仇恨犯罪。所有仇恨事件均應舉報。

仇恨事件的例子：

- 種族主義貼紙、圖畫或物品。
- 由於他人的種族、性別、性取向、宗教等原因而以任何方式傷害他人的威脅。
- 由於他人受保護的特徵而對其做出貶義的評論。
- 網絡霸凌並且針對同性戀少年。
- 向大學生扔石頭或吐痰，並且交他們“滾回家”。
- 在公共場所散佈仇恨材料，或者在使人物業上張貼仇恨材料。

如果您是受害者，您應該：

- 在緊急情況下，請致電 9-1-1。否則，請致電向您當地的執法機構或致電 (858) 565-5200 向聖地亞哥郡警察局溝通中心舉報。
- 如果需要，請就醫。確保保留所有醫療文件。
- 寫下對方所說的任何仇恨語言，尤其是任何表示偏見動機的語言和其他可能有價值的資訊。
- 記下其他任何事實，以免事後忘記。
- 保留所有證據。切勿觸摸、移除或清理任何物品。
- 給證據拍照。
- 記錄發生的事情，描述嫌疑人和/或其車輛。
- 獲取其他受害者或證人的姓名、地址和電話號碼。



我有哪些權利？

RALPH 法案 – 民事救濟

Ralph 法案保護個人不會因為受害者受保護的特徵（例如實際或感知的種族、原國籍、移民身份、宗教、性別或性取向）而遭受暴力或暴力威脅的恐嚇。如果您與具有這類特徵的個人或團體有關聯，您也受該法案的保護。違反 Ralph 法案的補救措施包括限制令、對被害人的金錢賠償並懲罰違法者，以及賠償律師費。

仇恨犯罪受害者的權利

仇恨犯罪的受害者有資格獲得賠償，以幫助支付與犯罪有關的費用，例如醫療、心理健康服務、家庭安全或收入損失。加利福尼亞州受害者賠償委員會網站：vcgcb.ca.gov/victims/

如果我是移民怎麼辦？

不受仇恨攻擊的保護範圍擴展到每一個人，無論移民身份。如果您舉報仇恨犯罪，聖地亞哥郡警察局等政府機構不會收集您的移民身份資料。如果無證移民是某些犯罪的受害者並且願意幫助調查和起訴，則可能有資格獲得 U 簽證。

